



以法治手段营造公平公正营商环境

沈阳检察机关高质效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张国强 韩宇
□ 本报通讯员 冯茉莉 温婧

近日,一起辽宁沈阳本地大型装备制造企业知识产权被侵犯案件得到妥善办理。在沈阳两级检察院的共同努力下,不仅一项投资170亿元的国家重点项目被解除查封,检察机关还促成原告企业与被告企业的和解与合作,既未影响涉案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又使项目工程如期投产得到保障。

“助力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是沈阳检察机关服务沈阳振兴发展大局的重要任务。”沈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为说。

近年来,沈阳检察机关扛起辽宁检察“头雁”责任,以法治手段营造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2020年,沈阳检察机关提出在依法履职上做减法,在职能延伸上做加法“组合拳”。2021年,沈阳检察机关确立“立足职能、立足需求、立足精细”营商环境整体思路;2022年,沈阳检察机关项目化推进“振兴新突破,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将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推向更深层次。在近三年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中,沈阳连续两年获评东北地区唯一的标杆城市,6个指标成为全国标杆,沈阳营商环境之“变”里,有全市检察干警不懈努力的身影。

强监督 破难题

为破解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堵点痛点,攻关企业“急难愁盼”,沈阳检察机关出台近20项规章制度,形成“1+17+N”制度保障体系,以“四大检察”全面发力,保障市场主体健康发展;本着“少捕慎诉”“平等保护”理念,两级检察院对涉案企业家“依法可捕可不捕的不捕,依法可诉可不诉的不诉”,不起诉1498件1558人,不捕率、不诉率连续四年上升。

在创新开展“轻微刑事案件赔偿保证金提存”试点工作中,沈阳检察机关推进刑事司法从“治罪”走向“治理”,尽可能减少办案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2022年,全市两级检察院监督推动47名民企社区矫正对象赴外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在聚焦“久侦不决”“久审不结”的涉民营企业案件中,沈阳检察机关监督清理各类涉企“挂案”“积案”367件,并安排专人办理涉企民事申诉、抗诉案件,平均压缩办案时限20%以上。

在推进涉案企业合规考察工作中,沈阳市检察院联合9家成员单位成立“涉案企业合规考察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组建“沈阳市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给企业进行“法律体检”,让更健康的经济细胞为沈阳经济发展强筋壮骨。

优服务 保民生

为打通保障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最后一公里”,沈阳检察机关主动延伸职能提供“优服务”。

从2020年领导干部走访企业130余家,建起沈阳两级检察院检察长、检察官和企业家共同参与的10余个企营商微信群,到2021年与市委统战部 and 工商联建立常态化调研协作机制,40余位全国和省市人大代表走进检察机关共话营商环境建设,这一年,院领导带队走进144家企业,解决搜集诉求问题50余项。2022年,市检察院启动“检察蓝助营商春季行动月”,零距离“问诊把脉”,面对面“倾心护航”,实打实“化解烦恼”。这一年,沈阳检察机关发布“法治营商天气预报”30余场,覆盖各类市场主体3.6万个,广泛开展“问需座谈”活动20余场。

围绕沈阳市委高品质城市建设部署,沈阳检察机关开展“检察履职+城市品质提升”活动,推动解决残障人士设施保障、管井盖管理、加油站等特殊场所公共安全、外卖“骑手”交通违法问题整治等一系列群众关切的身边“小事”。

抓创新 促发展

为服务做好辽宁省委、沈阳市委结构调整“三篇

大文章”和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部署,沈阳检察机关全力保障创新驱动发展。

为解决知识产权维权难、举证难、周期长、成本高等问题,沈阳市检察院推动成立检察机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及知识产权风险防控中心,构建知识产权保护大联盟格局。2021年12月7日,沈阳获批成立“沈阳知识产权检察室”,是全国率先获编制部门审批的独立知识产权检察机构。

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沈阳检察机关加强与公安、金融监管等部门的协作,建立线索移送、信息共享和核查督办机制,严惩涉众型金融犯罪。

为发挥科技强检工程对营商环境建设的支撑作用,沈阳检察机关在全省首创升级律师异地阅卷系统,律师足不出户就能完成网上预约和信息查询。2022年,对标“数字沈阳”战略部署,沈阳检察机关推进远程提审、远程送达、远程庭审系统建设,有效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放办案人员生产力。

2023年,沈阳检察机关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沈阳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总目标,更新司法理念,严格公正司法,强化法律监督,为辽宁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贡献检察力量。

北京金融法院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室座谈会

协同化解纠纷为企业纾危解困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近日,北京金融法院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室座谈会。据悉,自去年7月北京金融法院与北京市工商联及所属商会携手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室以来,以积极修复和重塑被执行企业信用,切实保障金融机构等债权人合法权益最大化为工作重点,已累计处理相关案件41件,结案标的达223亿余元,在充分保障申请人合法权益实现的同时,保证了一批被执行企业的持续运营,实现了“多赢”效果。

据了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室成立后,北京金融法院与相关单位联合打造协同治理工作平台,充分发挥工商联及所属商会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方面的制度优势、专家优势、资源优势和调解优势,协同化解了一大批金融纠纷,同时整合各类资源为企业纾危解困服务。

包头出台二十条措施

打造“包你满意”法治化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推动全市工业园区实现驻地警务服务站、法官工作站、检企联络站、公共法律服务站”“四站”全覆盖;组建“重点产业链法联盟”,分领域提供精细化、优质化、便利化、个性化、定制化法律服务;推动办理破产“府院联动”机制常态化运行,积极发挥破产管理人协会和破产援助资金作用,促进“僵尸企业”尽快出清;对采取羁押性强制措施涉企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关键技术人员严格进行必要性审查,依法保护企业正常经营、维护企业家合法权益。这是近日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出台的《包头市打造“包你满意”法治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中的内容。

据包头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董春瑞介绍,为了让市场主体和企业家在包头市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感到“包你满意”的同时还能感到“包你放心”,市委

政法委先后三次召开企业家、各类市场主体负责人、法务人员及律师代表座谈会,征求对包头市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并多次组织政法各单位集体研究,起草和修改完善,形成《包头市打造“包你放心”法治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

据悉,《二十条措施》主要体现了四个方面的特点:一是突出问题导向。在广泛征求各类市场主体意见建议的基础上,聚焦全市执法司法领域存在的短板弱项和突出问题,精准发力,靶向施治。二是突出营造宽松创新环境。推出更多柔性执法措施,优化涉企免罚、轻罚清单,进一步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大力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性审查,坚决防止办理一个案件垮掉一个企业。三是突出综合司法保护和法律服务。与企业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公检法司全部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组建“重点产业链法联盟”,提供精细化、优质化、便利化法律服

务。四是突出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紧盯督办落实,确保《二十条措施》落地见效。

记者了解到,《二十条措施》可提炼为“二三四五六”重点任务清单。“二”是组建硅产业链和稀土产业链两大“法务联盟”;“三”是搭建“包你放心”优商恳谈会、政法机关“开放日”和包联企业制度三个双向互动平台;“四”是建设警务服务站、法官工作站、检企联络站、公共法律服务站“四站”全覆盖;“五”是以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行动、执法问题专项整治、“挂案”清理攻坚、企业周边环境治理和涉党政机关未结案件专项清积五大专项行动全方位保护企业创新创业;“六”是建立专项执法检查、案件评查机制、督办协调制度、信息沟通协调共享机制、典型引路机制、清单化管理机制,引入社会化评价机制六大保障机制,为举措落地落实保驾护航。

湖南法院：多措并举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通讯员李果 胡翔俊

去年以来,湖南全省法院共受理涉农民工工资案件12708件,结案14065件,案件结收比达110.67%;执行涉农民工工资案15458件,执行到位金额4.2亿元。近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通报了2022年度全省法院根治农民工欠薪工作情况,并发布了10起典型案例。

湖南全省法院优化根治欠薪举措,将常态化工作措施与集中专项行动相结合,先后组织开展了“第五次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审判执行专项行动”“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和其他涉民生案件执行专项行动”“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三大专项行动,集中排查,解决了一批涉及工程建设、校外培训等重点领域的疑难复杂案件。

全省法院进一步畅通欠薪维权绿色通道,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农民工优先立案窗口,确保欠薪案件快立快审快执,涉农民工工资案件的审理周期平均仅29.3天。构建根治欠薪多元解纷体系,推进涉农民工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在涉农民工纠纷多发区域和行业领域成立诉源治理工作站1237个,建立健全以诉讼服务中心为主体、人民法庭为支撑,诉源治理工作站为触角,覆盖区县、乡村、社区的立体解纷服务体系。通过加强与劳动保障部门、建设主管部门、金融部门、仲裁部门的沟通协调,扎实做好根治欠薪“组合拳”,共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杨翔说,下一步,全省法院将进一步履行好审判职能,提高审判质效;进一步加强审判管理,完善涉农民工案件甄别机制;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共同健全完善涉农民工纠纷的多元处理机制;进一步加大对不规范用工行为惩治力度,完善多层次全方位农民工权益保护体系,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四川法院：5年发放司法救助金2.42亿余元

本报讯 记者杨做多

“2018至2022年,全省法院共审结司法救助案件16521件,决定救助15614件,向18276名涉诉困难群众发放司法救助金2.4209亿元。”这是记者从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的《四川法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情况通报(2018-2022)》中了解到的。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学锋介绍说,从全省法院各类型决定救助案件分布情况看,救助案件广泛分布在民事类、刑事类、行政类、国家赔偿类、执行类、信访类及其他类。从各类型救助占比情况看,执行类救助占救助总量的绝对比例。救助案件数占84.78%,人数占83.69%,金额占81.28%。执行类救助主要集中在追索赡养费、扶养费、抚养费、劳务报酬、道路交通事故等人身侵权执行不能案件领域。

刘学锋强调,为了进一步推进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四川法院将深入贯彻落实“应救尽救”理念,用好用足救助政策;主动履职,畅通救助渠道;“应救早救”,确保救助及时性。切实落实司法救助的“救急”属性,及时将司法温暖传递到涉诉困难群众身边。此外,强化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的衔接机制,适时出台关于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的工作意见,指导形成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常态。

福建法院：上线运行刑事案款跨域便民缴纳系统

本报讯 记者王莹

今年1月份,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进一步创新发展跨域诉讼服务理念,不断拓展延伸跨域诉讼服务举措,在全省法院正式运行“全域+异地+在线”刑事案款跨域便民缴纳系统,在全省区域内实现刑事案款异地可查询、线上可办理,既方便了刑事案款缴交义务人及其委托人缴纳财产性判项款项,也有利于提升法院刑事案件财产刑的执行效率。

据了解,该平台可实现全域查询刑事案款信息,刑事案件判决生效后,法院即可一键生成《刑事案件财产性判项履行告知书》(以下简称《告知书》),随案送达缴款义务人。缴款义务人及其委托人可就近在全省范围内任何一家法院的诉讼服务中心查询刑事案款信息,下载获取《告知书》,或通过电话咨询查询相关信息。《告知书》载明了相关案件应履行的财产性判项的种类、金额、收款账户名称、开户行名称、收款账号,以及联系人信息等,便于缴款义务人缴交相关款项,有效解决了“查询信息难”的问题。

该平台通过信息技术赋能,可实现异地缴款。缴款义务人或其委托人可以通过手机银行、银行网点操作缴款程序,并可针对多次少量缴款情况,实时动态更新缴款进度,便于随时缴款。平台将自动向缴款义务人或其委托人预留的手机号码推送电子票据信息,并可下载电子票据,方便保存和提交,无需再到原审法院缴款,有效解决了“异地缴款难”和“来回奔波累”的问题。

为了确保这一平台在全省法院有序高效运行,福建省高院专门制定下发《福建法院刑事案款(财产性判项)跨域便民缴纳系统操作管理暂行规定》,从工作规范、流程操作、职责分工等方面提出了规范要求,作出具体规定。

青海省检察院会同多部门助力提升外来入侵物种治理效能

本报讯 记者徐鹏 近日,青海省人民检察院与省农业农村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林业和草原局、西宁海关会签《抵御外来入侵物种行政法与公益诉讼检察衔接 促进加强生物安全管理的协作意见》,突出风险防范、关口前移、源头治理,助推青海生物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重要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生物遗传资源得到全面有效保护。

《意见》指出,要把好抵御外来物种入侵关口,检察机关切实加强海关相关部门的工作协作,发挥海关反走私综合治理作用,加大对非法引进、携带、寄递、走私外来物种等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有效堵截外来物种非法入境渠道。

《意见》强调,要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机制,对涉及外来物种入侵的重大案件进行联合挂牌督办,对因非法引进外来入侵物种,严重破坏重要生物物种、生物遗传资源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检察机关在办案中通过沟通磋商、公开听证、检察建议等方式协同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履职,实现双赢多赢共赢。建立健全案件线索互通共享机制,积极构建多部门参与外来物种入侵应急防范机制,助推健全完善应急处置防范预案,有效化解危机。

《意见》要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向检察机关提供有关外来物种入侵领域的案件线索和相关行政执法信息,检察机关及时向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相关领域办案情况,实现信息资源互通共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为检察机关办案提供专业咨询和技术支持,检察机关可聘请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业务骨干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共同参与公益诉讼检察办案。相互通报涉及抵御外来物种入侵方面的重大舆情、重大问题、重大案件,及时处置重大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武汉两级法院全面入驻矛调中心

本报讯 记者刘欢 刘志月 通讯员王田甜 记者近日了解到,湖北武汉两级法院全面入驻辖区社会矛盾调处中心,驻点设立法官工作室,调解工作室,去年共参与矛盾纠纷调处13613件,实质性化解矛盾6081件。

据介绍,武汉两级法院深化诉源治理,设立巡回审判点51个,法官工作室24个,推进诉调对接工作站进企业、进校园、进楼宇、进行业协会,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

武汉两级法院深化“法院+N”多元解纷新模式,搭建劳动争议、银行业纠纷化解等专业化调解对接平台,方便当事人实现诉前调解、诉讼立案、开庭等一站式多元解纷。

与此同时,武汉市深化“分调裁审”改革,建立立案调解和快审团队,用好“线上+线下”一体解纷。数据显示,该市两级法院去年诉前解纷94258件,司法确认调解协议11531件,诉前化解率65%。

据悉,武汉两级法院深入开展“信访工作质量提升年”活动,坚持院庭长常态化接待、带案下访,落实领导包案化解,多措并举化解涉访涉诉信访矛盾。

武汉两级法院还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系列宣传活动,组织“法律六进”“法治夜校”600余场,推动“周二之约”服务专栏再升级,上线“问法官”小程序,落实“谁执法谁普法”。

据统计,武汉两级法院2022年共受理案件463741件,结案400835件,同比上升241.2%、29.44%,法官人均结案430.54件,同比上升31.53%,一审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1.61%,同比下降0.03个百分点,审判执行工作呈现“五升一降”良好态势。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刘太平说,武汉法院将擦亮诉源治理品牌,建设武汉特色“一站式”多元解纷平台,促进矛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



近日,江苏省东海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来到牛山街道望东村的集市上,向群众发放防范集资诈骗宣传册,并现场答疑解惑,提升广大群众防骗、识骗、拒骗能力,守护好“钱袋子”。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春明 摄